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2-012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6月1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2012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的公告全文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本议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韩新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补韩新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详见2012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为保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提议选举韩新儿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韩新儿选举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1日